ICS 03.160

CCS A 20

DB1409

忻 州 市 地 方 标 准

DB 1409/T XX—202X

专业镇建设培育指南 第1部分:制造业类专业镇

(征求意见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目 次

前	言	Ι
引	言I	Ι
1	范围	1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1
4	方针目标	1
5	建设和培育	3
6	认定与评价	4
参	考 文 献	7

前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提出。

本文件由忻州市工业和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定襄县法兰锻造协会、太原指南者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定襄县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定襄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山西金瑞高压环件有限公司、原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五台县工业和信息化局、繁峙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原平市煤机协会、定襄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张 洪、魏志强、杨晓光、薄晓昀、杨向东、兰茂林、刘国华、赵明海、仝姝 玉、冯成功、韩俊伟、薄培文、王晓峰、张志伟。

引言

专业镇,作为山西省和忻州市特色产业集群的主要表现形式,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山西省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提出"充分挖掘全省县域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历史传统优势,围绕制造业、特优农业、特色轻工(工艺美术)等领域,加快培育发展一批特色产业集聚度高、专业化分工协作程度高、产业辐射带动能力强、品牌优势突出、就业富民拉动效应明显的专业镇,锻造县域经济长板优势,促进市场主体倍增,推动产业转型和乡村振兴,打造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助力我省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并确定了"到2025年,全省专业镇发展质量与产业竞争力显著提高,省级专业镇达到30个以上,优选培育一批潜力专业镇,建设培育一批市级专业镇;打造一批全国知名的区域品牌"。2022年9月,山西省认定了包括"定襄法兰"在内的10家省级专业镇,2023年又增加认定了8家省级专业镇。

2022年12月,忻州市政府提出在全面提升定襄法兰等2个省级专业镇发展水平的基础上,建设培育认定的繁峙铸造、原平煤机、五台镁基新材料等6个市级专业镇,推动省、市两级专业镇由规模扩张向量质并重转变,打造"忻州精品"公用品牌。

为加快方案落地实施,引导和推动省、市两级特色专业镇高质量发展,特制定《专业镇建设培育 指南 第1部分制造业类专业镇》系列标准。首批发布《制造业类专业镇》、《公用品牌创建》,其中, 《制造业类专业镇》给出了制造业类专业镇建设和培育的术语和定义、方针目标、建设和培育、评价 的指南。《公用品牌创建》给出了创建公用品牌的创建原则、策划、注册、推广等。

《专业镇建设培育指南》系列标准适用于专业镇建设主体、管理部门和服务机构开展专业镇相关工作。

专业镇建设培育指南 第1部分:制造业类专业镇

1 范围

本文件给出了制造业类专业镇的术语和定义、建设方针目标、建设和培育、评价的指南。本文件适用于忻州市域内省、市两级制造业类专业镇建设、培育、管理、规范、引导及评价。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9064 品牌培育指南 产业集群 GB/T 39735 政务服务评价工作指南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 1

产业集群

指集中分布在某一特定区域内从事一个具有关联性产业相关产品的生产制造或服务的企业和机构 的集合,是一种地方性网络化产业生产组织形式。

3. 2

省、市两级专业镇

以县(区)为行政区域单元,以特色产业集群化发展为主要特征,特色产业集聚度高、专业化分工协作程度高、技术创新活跃、产业辐射带动效应明显的县(区),达到专业镇认定标准,通过政府主管部门认定并正式发布在专业镇名录之中的以县(区)行政边界为区域的产业集群。经省级主管部门认定的称为省级专业镇,经市级主管部门认定的称为市级专业镇。

注1: 忻州全市十四个县(区)中,首批通过认定的制造业类省级专业镇有定襄法兰;首批通过认定的制造业类市级专业镇有:原平煤机、五台镁基新材料、繁峙铸造。

注 2: 本文件中专业镇的"镇"有别于行政区划中的"乡镇"。

3. 3

建设主体

具备相关条件,满足专业镇建设基本要求的承担主体。本文件中建设主体主要指市场主体。

4 方针目标

4.1 建设培育方针

4.1.1 培育产业集群

专业镇建设应注重培育市场主体数量、规模,促进产业链延伸、塑造产业集群化发展新模式,包括产业园区、龙头企业带动、梯队发展等。形成产业集聚效应,

4.1.2 创新和标准化

专业镇建设应有利于集聚国内外优质的技术创新资源,有利于组织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的攻关突破,加快产业公共创新服务体系建设,加强自主创新,加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鼓励专业镇域内主体积极参与国内国际科技创新合作等,以创新驱动专业镇高质量发展。

专业镇建设应注重发挥标准化引领作用,积极推动标准体系建设、标准创制和应用,开展标准化活动,以标准化引领专业镇高质量发展。

4.1.3 全要素协同

专业镇建设应积极调动市场各方资源,充分发挥市场对产业资源的配置作用,提高政府专业服务能力,增强产学研创新要素在各主体间的集聚效应,强化科技要素、创新要素支撑,推进知识、技术、资金、人才等资源要素的互惠共享和优化配置,形成全要素、跨区域专业镇协同、联动发展格局。

4.1.4 产业升级

专业镇建设应充分运用科技与信息化手段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培育新产品、开拓新市场、孵化新产业、培育新生态,持续推进专业镇产业升级发展。

4.1.5 绿色发展

专业镇建设应践行绿色发展理念,量化双碳目标,加强绿色技术、工艺推广应用,致力于清洁生产、节能降耗、持续降碳,创建绿色工厂、绿色园区,构建绿色产业体系。

4.1.6 形成地域特色

专业镇应具有行政区域独立、特色产业集群化发展、专业化配套齐全、协同创新发展的特征。

4.2 建设培育目标

4.2.1 总则

应以方针为框架制定专业镇建设培育目标,目标应包含持续性目标和量化指标,目标和指标均应 适宜,应对目标的实现情况进行考核评价,适用时,对目标(指标)做适宜的调整。

4.2.2 持续性目标

专业镇建设和培育持续性目标示例:

忻州市省、市两级制造业类建设和培育目标

- (1) 专业镇产业集中度和聚集度进一步提高,规模化发展提升明显,产业结构和层次明显提升,龙头企业的示范效应更加突出。
- (2) 专业镇核心企业及产业链协同创新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基础材料、先进工艺和关键装备能够实现有效突破,数字化、智能化等创新技术与传统工艺进一步深度融合。
- (3) 专业镇整体环保水平实现大幅度提高,土地集约利用和产出效益进一步提升,核心企业综合能耗显著降低,减污降碳效果明显,绿色发展水平持续好转。
- (4) 专业镇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基础设施、产业配套、信息化水平、人才支撑能力明显增强,公共服务平台、 生产生活性服务设施基本完备,产业创新体系基本建立,形成和产业规模与结构相适应的支撑保障体系。

4.2.3 量化指标

专业镇建设和培育量化指标示例:

忻州市省、市两级制造业类专业镇建设培育的量化指标

- (1) 制定实施忻州市专业镇建设培育指南系列标准,各专业镇制定适宜的产业标准体系。
- (2) 提高专业镇经济总量,带动专业镇所在县(区)经济总量(GDP)的持续提升。
- (3) 壮大专业镇产值规模,培育产值超200亿的省级专业镇,超100亿的市级专业镇。
- (4) 省级专业镇培育 10 亿级龙头,市级专业镇培育 2 亿元级龙头企业。
- (5) 培育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企业 150 户以上、高新技术企业,省、市企业技术中心数量突破 100 户。
- (6) 提高专业镇科技研发投入水平,提升专业镇科技创新能力,龙头企业研发投入强度保持在3%以上。
- (7) 国家级、省级绿色工厂创建数量达到10户左右。全市制造业类专业镇均实现绿色发展。
- (8) 发掘产业内涵,以 GB/T 39064 为指导,每家专业镇创建1个以上公用品牌,以优势品牌提升产业的市场价值。
- (9) 进一步实施走出去战略,提升专业镇在全球的影响力和竞争力,省级专业镇出口额占全市出口额比重不小于30%。

5 建设和培育

5.1 概述

- 5.1.1 主要致力于产业集聚度、企业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体系、发展环境等方面的建设和培育。
- 5.1.2 培育特色主导产业在全国乃至全球范围的产业竞争力和配套能力,市场空间和发展潜力。
- 5.1.3 培育、拥有行业龙头企业、产业链链主、链核单位。

5.2 产业集聚度

- 5.2.1 培育省级专业镇 10 亿元龙头企业,实现产值目标,出口占比等指标。
- 5.2.2 培育市级专业镇 2 亿元龙头企业,实现产值目标,出口占比等指标。

5.3 创新能力

- 5.3.1 强化专业镇创新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人才交流培训活动,组织专业镇企业家交流、孵化器交流、创新团队引进等活动,为专业镇培育产业发展人才、创新创业人才。培育专业镇企业的研发创新能力。
- 5.3.2 培育国家级、省级、市级行业技术中心和企业技术中心,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
- 5.3.3 激励专利研发申报、标准创制等创新活动。
- 5.3.4 完善专业镇产业协同创新中心管理,围绕发展需求构建企业、高校、科研院所、金融机构、中介服务等机构政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体系。

5.4 公共服务体系

- 5.4.1 专业镇应因地制宜建立技术创新、信息服务与检验检测等公共服务平台,提升创新创业孵化能力,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环境。
- 5.4.2 培育综合性公共服务平台和专业性公共服务平台。
- 5.4.3 按 GB/T 39735 对服务专业镇建设的政务服务进行评价。

5.5 发展环境

DB1409/T XX-202X

- 5.5.1 专业镇所在地政府应出台促进特色产业相关发展规划及资金、税收、用地、科技等方面的扶持政策。
- 5.5.2 专业镇所在地政府应成立专门领导机构,负责专业镇具体建设工作。

6 认定与评价

6.1 认定

省级专业镇由省人民政府(或省级行政主管部门)按认定标准组织认定。市级专业镇市人民政府(或市级行政主管部门)按认定标准组织认定。

注:《山西省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晋政办发〔2022〕80号)第二章给出了省级专业镇认定标准。《忻州市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忻政办发〔2022〕82号)第三章给出了市级专业镇的创建认定标准。

6.2 评价指标体系

专业镇建设和培育评价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包含集聚效应、创新能力、绿色发展、配套能力4个一级指标,18项二级指标,34项三级指标;并针对各级指标赋予权重。专业镇建设和培育考核评价指标体系见附录A.1。

6.3 评价方式

专业镇建设培育评价一般宜由考核方组织专家组实施,专家组宜采用数据核查、资料核查、实地核查的方式,将收集的评价对象的相关信息,对照考核依据和评价准则进行评价。

考核依据一般包括专业镇建设的适用法律法规、政策,以及特色产业的相关产业政策,技术法规、标准等。

评价准则宜以本文件给出的评价指标体系为基础,由评价委托方确定(或批准),专家组可参照评价指标体系编制审查评价细则(或审核表),经委托方批准后用于实施评价。

6.4 评价结果

专业镇考核评价分值可由集聚效应、创新能力、绿色发展、配套能力 4 项一级指标得分组成,分值权重见附录 A. 1,评分最终分值按公式(1)计算。

$$S = A + B + C + D \cdots (1)$$

式中:

S---专业镇考核评价总分值;

A---集聚效应

B---创新能力

C---绿色发展

D---配套能力

评价专家将收集的信息对照评价准则,逐项评分,将单项得分按照几何平均法,形成总得分。如 采用本文件附录 A. 1 的给出的评价体系及权重分配,则在对三级指标逐项评分后,需基于三级指标得分,最终计算出一级指标得分。多名专家按照算术平均,得到考核评价最终得分。

6.5 等级划分

根据评分结果,确定专业镇发展情况的考核评价相应等级,参见表1。

表 1 专业镇考核评价分等定级

评价分值(总分为100分)	专业镇考核评价等级
评分≥90 分	优秀
75 分≤评分<90 分	良好
60 分≤评分<75 分	合格
评分<60 分	不合格

附录 A

(资料性)

专业镇建设和培育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专业镇建设和培育考核评价指标体系见附录 A.1。

表 A. 1 专业镇建设和培育考核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集聚效应 (40)	产业聚集水平(10)	特色产业企业数量占国内同行业企业比重	5
		特色产业从业人员数占全县区工业从业人员数的比重	5
	产业规模体量(10)	制造企业数量、规上企业占比	
		特色产业产值及在县区工业产值中占比	3
		特色产业出口额在全市出口中占比	3
	经济增长指标(6)	县区人均 GDP	3
		县区 GDP 增速	3
	产品结构优化指标(4)	高附加值新产品销售收入占产业总产值的比重	
	公用品牌指标(5)	注册地理标志商标或集体商标的数量	
		县区综合社会发展水平在全市的排名	3
	社会发展指标(5)	县区人文成果及水平在全市的排名	2
		全镇科技投入	2
	研发经费投入(6)	政府科技投入强度	2
		全镇科技投入占全镇 GDP 的比重	2
	吸纳科技人才(6)	万人科技人员数	2
创新能力 (25)		万人研发人员数	2
图 对 用 图 / 1 (2 3)		高级职称在科技人员中的比重	2
	研发平台(6)	建立的研发平台数量及高级人才(高级职称)数量占比	2
		服务企业数占比	2
		产学研融合程度(参与产学研平台的高校和研究所数量、层级)	2
	研发成果(7)	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占专利申请的比重	3
	列及风木(1)	累计专利授权量	4
	清洁生产指标(4)	清洁能源使用率	4
绿色发展(15)	资源综合利用(8)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GDP)综合能耗	5
绿色及茂(13)		固废回收率	3
	绿色制造企业(2)	绿色制造去和绿色制造车间占制造企业总数的比例	
	组织领导指标(2)	是否建立专门领导机构,分工明确、责任到位	
配套能力(20)	政策保障指标(4)	是否制定扶持专业镇建设的政策	
	基础资源提供(4)	是否规划产业园区并实现交通、资源、能源的便利供给	
	政务服务创新(4)	是否实现了服务专业镇建设的政务服务创新	
	技术机构(6)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究所、企业技术中心、院士工作站、博士后流动站、国家级平台数量。	6

参考文献

- [1] 《山西省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晋政办发〔2022〕80号)
- [2] 《忻州市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忻政办发〔2022〕82号)

7